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度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是集医疗、教课、科研、急救、预防保健为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我院以重点专科为主，综合科为辅助。2017 年继续进行重点专科建设、应用技术与开发、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卫生人员培养培训、全科医生培养基地建设、住院医师规划培训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市本级预算一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收入预算 11504.98 万元，其中：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8.83 万元，占 12.25%。事业收入 9586.2 万元，占 83.32%。其他收入 73.34 万元，占 0.64%。上年结转 435.61 万元，占 3.79%。

2017 年支出预算 11504.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19.37 万元，占 94.04%；项目支出 685.61 万元，占 5.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 1409.83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76.59 万元，下降 32.4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退休费纳入社保发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9.83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的 76.4%。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76.59 万元，下降 32.4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情况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9.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占 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95.8 万元，占 99%；住房保障支出 14.03 万元，占 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精神病医院-事业运行（2100205）支出 1395.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支出等。保证医院正常运转。

6. 住房保障-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14.0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9.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89.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1. 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安排，无出国（境）团组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拨款支出，与上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3 辆。

2017 年没有更新购置公务车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7 年本部门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负担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度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2017 年本部门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负担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无财政拨款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南充精神卫生中心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存款利息收入、其他部门拨款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精神病医院-事业运行（2100205）支出：指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病人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2210201)，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8.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一2017年市级部门预算汇总表

表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三专项支出预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五人员经费情况表

表六人员经费情况表

表七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情况表

表八商品和服务支出情况表

表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情况表

表十一三公经费情况表

表十三上年结余收入明细表

表十四预算内非税收入合计

表十五其他收入统计表

四川省南充精神卫生中心

2017年部门预算

报送日期：2017年2月8日

部门收支预算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非财政拨款结余、其他资金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95.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	
四、教育收费	0	四、公共安全	
五、事业收入	9586.2	五、教育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	
七、其他收入	73.3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1395.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69.37	本年支出合计	11504.98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入差额		二十六、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九、上年结转	435.61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504.98	支出总计	11504.98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精神卫生中心

项 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11504.98	10819.37	685.61		
社保科						11504.98	10819.37	685.61		
精神卫生中心						11504.98	10819.37	685.61		
2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95.15	9659.54	435.61		
201	01		20101	人大事务		10095.15	9659.54	435.61		
201	01	50	2010150	事业运行		10095.15	9659.54	435.61		
201	08		20108	审计事务						
201	08	50	2010850	事业运行						
2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395.8	1145.8	250		
210	02		21002	公立医院		1395.8	1145.8	250		
210	02	05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395.8	1145.8	250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3	14.03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3	14.03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3	14.0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年财政拨 款资金结转
一、本年收入	1409.83	一、本年支出	1845.44	1409.83	0.00	0.00	435.6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61	0	0	0	435.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外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					
二、上年结转	435.61	公共安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					
上年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435.61	社会保障和就业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	1395.8	1395.8	0	0	0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住房保障支出	14.03	14.03	0	0	0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预备费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0.00	0.00			
收入总计	1845.44	支出总计	1845.44	1409.83	0.00	0.00	435.61

一般公共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修(护)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	设备购置	工程建设	作战费	车用油料	其他运行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用车运行费	其他交通费	金及附加费	商品服务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生产补贴	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	
12	0	0	0	0	0	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86	17.83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12	0	0	0	0	0	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86	17.83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12	0	0	0	0	0	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86	17.83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12	0	0	0	0	0	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83	17.8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	0	0	0	0	0	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83	17.8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03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精神卫生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159.83	1159.83	
社保科				1159.83	1159.83	
精神卫生中心				1159.83	1159.83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7.97	1127.97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375.65	375.65	
301	03	30103	奖金	18.13	18.13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733.19	733.19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	1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6	31.86	
303	01	30301	离休费	17.83	17.83	
303	11	30311	住房公积金	14.03	14.0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精神卫生中心

注:数据提取自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项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250
			008	社保科		250
			361012	精神卫生中心		250
210			3610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
210	2		361012	公立医院		250
210	2	5	361012	精神病医院	人才规划性培训	30
210	2	5	361012	精神病医院	区域精神卫生中心建设	20
210	2	5	361012	精神病医院	濛华新区改造资金	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